

115 年度全國替代役藝文競賽—攝影組作品

姓名

需用機關

服勤單位

E-MAIL

行動電話

作品題目：

攝影日期：

攝影地點：

作品說明：(100 字以內)，註：攝影作品需達 500 萬畫素以上